

证券代码：920198

证券简称：微创光电

公告编号：2026-007

## 武汉微创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武汉微创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制度规定，秉持对公司及全体股东高度负责的态度，忠实履行股东会赋予的各项职权，科学管理、审慎决策，勤勉尽责地开展工作，保障了公司规范运作与持续健康发展。现将 2025 年度董事会主要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 一、公司经营情况

2025 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的关键之年，也是公司深化国企改革、加快培育新质生产力的攻坚之年。公司始终坚持党的领导与公司治理有机融合，紧扣国家“交通强国”“数字中国”战略部署，聚焦核心业务，统筹推进生产经营各项工作，持续推进技术创新，积极应对外部市场环境变化与内部战略转型调整双重考验，整体销售及营收规模保持平稳运行。2025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72,325,550.93 元，较去年同期下降 18.2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877,653.06 元，较去年同期下降 388.84%；报告期末资产总额 697,459,357.79 元，较上年期末下降 1.32%。

#### 二、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 （一）董事会运行情况

2025 年度，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等规范性文件，以及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关于公司治理的有关要求规范运作，全面落实新《公司法》等相关规定，通过“改立

废释”完善制度体系，修订及制定《公司章程》等 33 项公司治理层面管理制度，完成监事会取消等重大治理调整，为公司高质量发展筑牢合规基础。全年共召开了 7 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 67 项议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内容
第七届董事会 第四次会议	2025 年 4 月 23 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公司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li> <li>2. 《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li> <li>3.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li> <li>4. 《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li> <li>5. 《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li> <li>6. 《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li> <li>7. 《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li> <li>8. 《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li> <li>9. 《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li> <li>10. 《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li> <li>11. 《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li> <li>12. 《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li> <li>13. 《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li> <li>14. 《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li> <li>15. 《公司 2025 年度融资授信方案》</li> <li>16. 《公司 2025 年度投资理财方案》</li> <li>17. 《关于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li> <li>18.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li> <li>19. 《公司 2024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li> <li>20. 《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li> <li>21. 《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li> <li>22. 《关于拟变更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li> <li>23. 《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度审计报告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li> <li>24. 《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li> <li>25. 《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li> <li>26. 《关于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li> </ol>

第七届董事会 第五次会议	2025年5月20日	1. 《公司2024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第七届董事会 第六次会议	2025年6月25日	1. 《关于公司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 第七次会议	2025年8月14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li> <li>2. 《关于制定及修订公司部分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尚需股东会审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2.1. 《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li> <li>2.2. 《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li> <li>2.3. 《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li> <li>2.4. 《修订〈承诺管理制度〉》</li> <li>2.5. 《修订〈利润分配管理制度〉》</li> <li>2.6. 《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li> <li>2.7. 《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li> <li>2.8. 《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li> <li>2.9. 《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li> <li>2.10. 《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li> <li>2.11. 《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li> <li>2.12. 《修订〈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占用资金管理制度〉》</li> <li>2.13. 《修订〈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li> <li>2.14. 《制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li> </ol> </li> <li>3. 《关于制定及修订公司部分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无需股东会审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3.1. 《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li> <li>3.2. 《制定〈信息披露暂缓、豁免管理制度〉》</li> <li>3.3. 《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li> <li>3.4. 《修订〈内部审计制度〉》</li> <li>3.5. 《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li> <li>3.6. 《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li> <li>3.7. 《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li> <li>3.8. 《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制度〉》</li> <li>3.9. 《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制度〉》</li> <li>3.10. 《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度〉》</li> </ol> </li> </ol>

		3. 11. 《修订〈董事会战略决策委员会制度〉》 3. 12. 《制定〈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 3. 13. 《制定〈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3. 14. 《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 3. 15. 《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管理制度〉》 3. 16. 《制定〈对外捐赠管理制度〉》 4. 《武汉微创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5. 《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6. 《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5 年 10 月 28 日	1. 《武汉微创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
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5 年 12 月 15 日	1. 《关于制定〈董事会授权管理制度〉的议案》 2. 《关于制定〈人力资源管理制度〉的议案》 3. 《关于公司经理层经营业绩考核结果的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5 年 12 月 29 日	1. 《关于公司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二) 董事会召集召开股东会并执行股东会决议情况

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召集并组织召开 2 次股东会，其中年度股东会 1 次，临时股东会 1 次，审议通过了 36 项议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内容
2024 年年度股东会	2025 年 5 月 20 日	1. 《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5. 《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6. 《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 7. 《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8. 《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9. 《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0. 《公司 2025 年度融资授信方案》 11. 《公司 2025 年度投资理财方案》 12. 《关于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

		<p>项说明的议案》</p> <p>13. 《公司 2024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p> <p>14. 《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p> <p>15. 《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p> <p>16. 《关于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p> <p>17. 《关于 2025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p> <p>17.1. 《关于提名尹正兵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p> <p>17.2. 《关于提名高慧蓉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p> <p>18. 《关于拟变更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p> <p>19. 《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p>
2025 年第一次 临时股东会	2025 年 9 月 10 日	<p>1. 《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p> <p>2. 《关于制定及修订公司部分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尚需股东会审议）》</p> <p>2.1. 《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p> <p>2.2. 《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p> <p>2.3. 《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p> <p>2.4. 《修订〈承诺管理制度〉》</p> <p>2.5. 《修订〈利润分配管理制度〉》</p> <p>2.6. 《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p> <p>2.7. 《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p> <p>2.8. 《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p> <p>2.9. 《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p> <p>2.10. 《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p> <p>2.11. 《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p> <p>2.12. 《修订〈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占用资金管理制度〉》</p> <p>2.13. 《修订〈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p> <p>2.14. 《制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p> <p>3. 《关于废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p>

会议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及记录等全流程，均按照《公司法》

《公司章程》及《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要求执行。

董事会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职责，严格按照股东会决议和授权，有序推进各项议案落地执行，有效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 （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运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设立审计、战略决策、提名、薪酬与考核四个专门委员会。2025年度，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立足专业定位，积极履行职责，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有力支撑。报告期内，共召开了4次审计委员会会议、2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均按时出席会议，对议案进行深入审议，充分发挥专业优势。

#### 1. 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5年，公司顺利完成治理结构调整，依法取消监事会，将监督职能全面整合至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全年召开4次会议，重点强化了对财务报告真实性、内控有效性的穿透式监督。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内容
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2025年4月21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li><li>《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li><li>《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li><li>《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li><li>《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li><li>《公司2024年度审计报告》</li><li>《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li><li>《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li><li>《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li><li>《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li><li>《关于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li><li>《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li><li>《公司2024年度权益分派预案》</li><li>《关于预计2025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li></ol>

		15. 《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16. 《董事会关于2023年度审计报告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 17. 《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 会议	2025年8月12日	1. 《武汉微创光电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2. 《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 会议	2025年10月24日	1. 《武汉微创光电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
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 会议	2025年12月28日	1. 《关于公司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2. 提名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本年度未召开提名委员会会议。

3. 战略决策委员会召开情况

本年度未召开战略决策委员会会议。

4.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科学拟订董事薪酬方案、严格组织实施经理层经营业绩考核，有效提升了管理团队的履职效能和责任担当。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内容
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2025年4月21日	《关于2025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2025年12月13日	《关于公司经理层经营业绩考核结果的议案》

（四）董事履职情况

1. 整体履职情况

2025年度，公司全体董事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无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非独立董

事深耕行业及公司经营管理领域，独立董事具备财务、法律、行业相关专业能力且保持独立性，为公司决策提供专业支撑。

全年共召开7次董事会、6次专门委员会会议，全体董事均按照《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各专门委员会制度要求按时出席各类会议，参会率100%。各位董事在会议召开前认真审阅议案材料，结合公司经营实际、行业发展趋势及监管要求，对公司制度修订、募投项目调整、经营业绩考核、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充分发表审议意见，审慎行使表决权，全年审议的67项董事会议案、23项专门委员会议案均合法合规、贴合公司发展实际，保障了决策的科学性、审慎性和有效性。

除会议履职外，全体董事密切关注公司生产经营、战略落地、风险防控等核心工作，结合自身专业优势为公司完善治理结构等工作建言献策，针对公司取消监事会后的监督体系重构、《公司章程》等33项管理制度制定与优化等重点工作提出多项合理化建议，有效推动公司经营管理和治理水平提升。

## 2. 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2025年度，公司独立董事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内部制度的要求，认真勤勉地履行职责。除出席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会议外，全年另召开3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关联交易、募投项目等事项进行前置审议，充分发挥了独立判断和专业咨询作用，有效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和中小股东合法权益。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内容
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年4月21日	《关于预计2025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年6月24日	《关于公司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年12月28日	《关于公司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 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评价结果及薪酬情况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建立科学有效的激励与约束机制，保证公司董事有效地履行其职责和义务，有效调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提高公司的经营管理效率，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结合《公司章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关于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规定，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报酬及考核完成情况，已在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之第八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中予以详细披露。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18）。

#### **四、信息披露工作情况**

2025 年度，公司严格按照监管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完成了定期报告与临时公告的编制及披露工作，不存在未在规定时间内披露定期报告的情况，不存在信息披露违法违规的情形，切实保障了公司股东与投资者的知情权。

#### **五、公司治理情况**

2025 年，公司以提升合规管理能力、健全规范治理机制为核心，全面落实新《公司法》相关要求，系统性推进公司治理优化工作。通过统筹规划，完成监事会取消相关调整，制定并修订《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等 33 项治理层面管理制度，形成“改、立、废、释”多措并举的制度完善体系，进一步规范内部运作流程，夯实合规运营根基，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提供坚实的治理保障。

#### **六、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情况**

2025 年度，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严格落实《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指引》要求，持续构建规范、透明、高效的沟通机制，不断提升投资者服务质量与互动水平。通过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妥善处理投资者热线、接待专业机构调研、组织召开业绩说明会、开展专项投资者教育活动等方式，在合规前提下与广大投资者进行深度交流，系统传递公司发展战略、经营成果与未来规划，有效保障了公司与投资者之间沟通的畅通高效。

## 七、2026年董事会工作展望

2026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积极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扎实做好董事会日常工作，科学高效决策重大事项，稳定公司资本市场形象，不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保障公司良好运作和可持续发展。

### （一）会议运作方面

严格按照《公司法》《北交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坚持规范化、专业化、高效化导向，持续完善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运作机制，提升会议决策的科学性、审慎性与合规性。充分发挥各专门委员会专业优势，健全决策闭环管理体系，提升决策质效与履职水平，确保董事会各项决策贴合公司战略发展方向、契合全体股东根本利益，为公司稳健运营提供坚实决策保障。

### （二）信息披露管理方面

坚守“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原则，持续提升信息披露质量。紧跟监管政策导向，对标行业先进标准，拓宽信息披露维度、提升披露内涵，强化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及时性与公平性，筑牢合规披露底线。加强内幕信息管理与敏感事项管控，完善信息披露长效机制，以透明、规范的信息披露增强市场信心，树立上市公司良好资本市场形象。

### （三）公司治理方面

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北京证券交易所制定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紧密结合公司发展战略与日常经营实际，持续健全权责清晰、制衡有效、运行规范的现代企业治理体系。强化合规管理与内控建设，规范各方主体履职行为，保障公司独立性与治理规范性，提升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聚焦高质量发展，将公司治理与经营发展深度融合，夯实公司可持续发展根基。

### （四）投资者关系管理方面

坚持以投资者为中心的理念，立足资本市场发展趋势，构建常态化、多元化、专业化的投资者沟通与管理体系。强化投资者保护与教育，传递公司发展价值与战略规划，引导理性投资理念，切实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持续优化投资者关系管理模式，提升资本市场认可度与投资者满意度，构建公司与投资者良性互动、共同成长的良好生态，助力公司实现价值与市值协同提升。

武汉微创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